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 229 号

海德商务公司一楼会议室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文 件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二、会议须知

三、会议议案

四、表决票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主持人：陈焕龙 董事长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会议须知

三、大会秘书处报告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他人员情况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6项制度的议案；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5 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6 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3.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年）的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陈焕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戴小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Mr. WEI YE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侯浩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陈志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王青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股东发言或提问

七、会议表决

八、公布会议表决结果

九、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十、形成会议决议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工作设计票人两名和监票人两名，由律师、股东代表、监事和大会工作人员组成。

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均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须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才可发言。每位股东提问时间不得超过5分钟，超出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范围的问题可不予回答。由于股东大会时间有限，公司并不能保证每位有发言需求的股东都能在大会上完成发言，大会秘书处会安排专人对会议上的问答进行记录。

七、针对股东就本次会议相关议案提出的质询，主持人可指定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答，回答人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20分钟内。

八、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股东在审阅本次大会相关议案后，即可进行表决。

九、参会的股东以其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股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十、股东大会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废票。

议案一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下简称《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为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一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相应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解除职位。

该事项已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修订）》。

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予以审议。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

议案二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管理制度等 6 项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6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5 年新修订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及制订，具体明细如下表：

- （1）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3）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4）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5）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6）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该事项已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予以审议。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

议案三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 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了完善和健全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该事项已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予以审议。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

议案四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四届董事会成员的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陈焕龙先生、戴小平先生、Mr. WEI YE 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该事项已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予以审议。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

附：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焕龙先生：1970 年生，天然气加工学士、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具有长达二十多年丰富的油气田勘探、开发生产及工程建设经验、海外勘探开发与生产管理经验。1999-2003年，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吐哈油田丘东采油厂厂长兼党委书记；2003-2005年，任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印尼项目副总经理；2005-2011 年，任中石油尼罗河公司苏丹六区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党总支书记兼中石油尼罗河公司管道部经理；2011-2013年，历任中石油尼罗河公司苏丹37区项目联合作业公司（PDO）勘探开

发总经理、项目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13-2018 年，任中石油尼罗河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工委常委)、同时先后兼任苏丹6区项目总经理和作业公司 Petro-Energy 总裁、苏丹124区总经理和作业公司GNPOC总裁。2018年9月8日加入洲际油气，任公司执行总裁；2018年12月7 日起任公司董事；2019年2月15日至2022年5月25日任公司总裁；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12月31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戴小平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油气田开发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武汉大学辅修法律专业。具有20年以上的油 气行业从业经验，12年的海外工作经验。2001-2008年，任中石油吐哈油田地质研究院，工程技术研究院副所长，主任 工程师。2009-2013年，任Sonangol Sinopec International 副总经理兼安中石油安哥拉分公司总经理。2014年加入 洲际油气，先后任项目公司生产运营主管、项目公司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洲际油气总裁助理。2022年5月起任公司总裁，2022年7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Mr. WEI YE：美国籍，1973年出生，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国际金融专业辅修法律，芝加哥大学布斯商学院MBA。1995年加入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历任财务经理、六西格玛黑带等职，于2003年调任通用电气医疗系统集团美国总部，历任全球技术公司财务总监、合规总监等职。2012年5月起担任美国铝业在拉法耶特和黑尔索普的北美锻造事业部财务总监。2015年10月加入五八同城，历任财务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2021年4月至2022年10月担任五八数科首席执行官。2023年5月加入洲际油气任总裁特别助理。Mr. YE是美国伊利诺伊州注册会计师、金融风险管理师。

议案五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四届董事会成员的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侯浩杰先生、陈志勇先生、王青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青松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已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予以审议。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

附：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侯浩杰先生：195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拥有30年国有大型企业公司治理、战略管理和生产运营经验。先后在中国石油工业部、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属单位任副处长、处长、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2017年5

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咨询委员会专家；2018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志勇先生：1982 年7月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石油地质专业，同年8月在中国石油青海油田参加工作。理学博士，教授级高工，中国石油高级技术专家、国务院政府津贴专家。1982.8—1995.11：青海油田物探处工作，历任物探总工程师、副处长，主持物探技术管理工作，组织山地地震攻关，为油气田的发现奠定资料基础；1995.12—1999.6：任油田勘探开发研究院院长，组织油田勘探部署，开展油气科研。任院长期间，组织涩北科研及部署，涩北气田储量大幅增长，青海油田成为中国陆上第四大气区，研究院也因此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1999.7—2002.12：任油田勘探部经理，组织勘探施工，落实勘探部署；2003.1—2009.7：任油田勘探副总地质师，主持组织油田勘探部署和综合研究工作，任职期间发现昆北、英东等多个油气田；2009.8—2022.12：调任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副总地质师、勘探首席专家，组织勘探科研及中国石油勘探规划部署、中国石油风险探井部署终审专家，参与中国石油风险勘探方案审查。2022年底在北京退休，从事油气勘探逾40年，具有较丰富的勘探经验。2024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青松先生：2014 年 9 月至今在湖南工商大学任教，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湖南省青年骨干教师，湖南省研究生优秀教学团队会计硕士核心专业课程团队负责人。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湖南省会计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主要从事企业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数据资产审计等领域研究。在《山西财经大学学报》等国内外核心刊物上发表论文 30 余篇，出版著作 2 部。获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获全国 MPAcc 优秀教学案例 2 项。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 决 票

股东名称或姓名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表决权总数			
序号	议 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 6 项制度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5	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6	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陈焕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戴小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 Mr. WEI YE 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侯浩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陈志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王青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备注				
说明： 1、请填写好股东姓名、身份证号码、股东帐号及表决权总数，法人股东需填写法人单位名称和营业执照号，代理人应填写身份证号码及代表股数。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审议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意见，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的选项栏打“√”，每一表决事项只限打一次“√”。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投票方式。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